关于《新昌县高质量建设“四好农村路”

2.0版的实施意见（征求意见稿）》

的起草说明

一、起草背景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四好农村路”的重要指示精神和2024年推动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现场会精神，依据《浙江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高质量建设“四好农村路”2.0版助力“两个先行”的实施意见》（浙政办发〔2023〕21号）、《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高质量建设“四好农村路”2.0版的实施意见》（绍政办发〔2024〕15号）等相关文件精神，我局牵头起草了《新昌县高质量建设“四好农村路”2.0版的实施意见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（以下简称《实施意见》）。

**二、《实施意见》起草过程**

2023年12月，县交通运输局牵头启动《实施意见》起草工作，结合省市相关文件目标要求和我县实际，经过多轮修改完善，2024年6月形成征求意见稿并完成相关部门及乡镇（街道）意见征求工作。我局根据相关反馈意见，修改完善后，已于目前形成《实施意见》。

1. **主要内容**

《实施意见》分为四个方面：

第一部分，总体要求。到 2025 年，建成“畅达、平安、智慧、共享”的“四好农村路”2.0版，打造1条省级“十大最美农村路”，实现更畅达、更平安、更美丽、更智慧、更富民的“五优”农村交通运输体系，打造新昌特色的公路品牌。

第二部分，打造“四好农村路”新昌亮点。共五个方面：

**一是打造“四好农村路”全国示范县金名片。**全面巩固“四好农村路”全国示范县创建成果，着力强化“四好农村路”示范创建成果动态管理长效机制，着力提升农村公路优良中等路率等关键指标。

**二是打造 “一路一特色”的浙东唐诗之路精华段。**聚焦“唐诗之路共富环线”，围绕“东部生态康养线”、“南部天姥古驿线”、“西部丹霞风情线”，在葫马线创成省级十大最美农村路的基础上，结合“东江十里•风起大明”等和美乡村示范带，因地制宜打造美丽农村路。同步配套升级打造具有汽车停车位、具有休息场所、公共卫生设施等基础设施、具有公共充电设施、具有公路文化宣传角、具有休闲旅游信息服务的“五有交通驿站”，满足居民出行需求。

**三是智启“路长制”“浙路通”数字化场景新篇章。**开展农村公路“路长制”数字化场景应用，实现路长到位率、履职率100%，深化推进“全民路长”，确保农村公路“有人养、有人管”。同步推动“浙路通”公路综合巡查试点应用，重塑体制机制，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经验做法。

**四是迭代升级城乡共富公交。**持续巩固和优化“村村通公交”发展成果，鼓励开展预约、定制式等个性化公交服务。优化升级“新畅行”平台应用，建立标准化、可量化的城乡公交一体化发展水平监测体系，不断提升城乡公交一体化率。

**五是推动农村物流纵深发展。**围绕“强基础、优服务、促共享、创品牌”目标，持续擦亮“新畅达”农村物流服务品牌，基本形成城乡一体、服务普惠、便捷高效的县域农村物流服务体系，实现乡镇客货邮线路全覆盖。优化资源共享共用，整合农村货运需求，同城快递、公交运力资源，推动智能共融共配，提升农村物流数字化专业化水平，推进产业全域共富，形成“产、供、运、销”一体化全链条服务能力。

第三部分，重点任务。共四个方面：

**一是打造畅达农村路。**通过全面完善规划、加强路网攻坚、提升路面品质、提升管养水平、改善路域环境等5项措施，重点提出将农村公路日常养护、公路安全保护纳入对乡镇（街道）的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。同步健全乡、村道公路管养机制，结合管养规模，高标准建设乡级农村公路管理站。承担乡村道管养任务的乡镇（街道），要配备稳定的专职力量，加强日常运行管理。同时在省级农村公路路况检测基础上，逐步实现具备条件的农村公路路面自动化检测全覆盖。

**二是打造平安农村路。**通过强化隐患排查、强化运输安全、强化精细管理等手段，加强农村公路安全隐患路段排查治理，完善运输行业安全管理体系建设，落实运输运行安全监督，联合治理超限超载，加大道路执法工作，为农村公路安全运营提供保障。

**三是打造智慧农村路。**通过提高治理水平、提高服务水平、加强创新提升，推广应用农村公路综合一体化平台，深化推进路长在线应用场景，确保县、乡、村三级路长到位率、履职率100%，全面落实路长“巡查、反馈、协调、处置”数字化闭环管理。推进“浙路通”公路综合巡查试点应用，强化主动发现问题整改闭环体制机制。提高城乡公交、客货邮数字化服务水平，县级城乡公交数字化服务及监管系统覆盖率达到100%，建制村城乡公交电子支付覆盖率达到100%。使用“浙路助富”应用场景，智慧化成果应用覆盖“四好农村公路”建、管、养、运全过程。

**四是打造共享农村路。**通过提高城乡公交一体化水平，健全城乡公交发展长效机制。提高农村物流服务水平，实现快递品牌服务建制村全覆盖。推进田间地头冷链设施建设，完善农产品冷链物流网络。推进“四好农村路”与旅游融合发展，加快完善观景平台、服务驿站、自驾营地等设施布局，具备条件的农村公路沿线实现充电基础设施有效覆盖。挖掘路衍经济潜能，丰富农村公路文化内涵，充分发挥交通引领性作用，达到助推乡村振兴、实现共同富裕的目的。

第四部分，保障措施。共三个方面：**一是加强组织保障。**发挥交通强县建设领导小组作用，加强统筹谋划、协调推动，确保组织到位、责任到位、措施到位。**二是加强要素保障。**完善和落实以县级公共财政投入为主、省市补助等多渠道投入为辅的资金筹措机制。**三是营造浓厚氛围。**巩固全国示范县创建成果，培育打造一批“四好农村路+”乡村休闲、特色经济”的美丽农村路。